

证券代码：835565

证券简称：中科国通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5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2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2 号 1 幢三层 309 单元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 2019 年度公司银行授信业务增加反担保条款的议案》

2018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关联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在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进行公开披露，公告编号：2018-046。议案内容为：2019 年度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国内非融资性保函以及国内信用证等，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信用额度内根据具体经办银行的要求，具体金额与期限以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由第三方担保公司向银行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 2 年，担保公司包括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以及其他银行要求的担保公司等。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卫华及其配偶韦晓阳为上述银行授信合计结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现针对上述议案，公司将采用以下措施向担保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北京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1、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 2、应收账款质押反担保；
- 3、知识产权质押反担保；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
2. 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

效身份证明、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4.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公章）、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8月25日上午8:3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2号1幢三层309单元；联系人：庞博；联系电话：010-82484401；传真：010-82484409；邮政编码：100081

（二）会议费用：交通费、餐费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中科国通环保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8日